

<林園區公所>防災沙包領用宣導單張

您好，

- 一、 因應<梅雨鋒面及西南氣流>發放防災沙包作業，請配合填寫防災沙包領用單。
- 二、 您可選擇自行保管沙包，或自行送回原發放單位，或配合區公所的時間及地點由其回收。
- 三、 提醒您，若亂丟沙包造成環境污染，將依廢棄物清理法規定處新臺幣1,200元至6,000元罰鍰！
- 四、 如有相關問題，可電洽<林園區公所經建課>，電話：6412511 轉 501。